

佛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件

佛文非遗〔2024〕9号

佛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开展 2024 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申报的通知

各区文广旅体局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动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，规范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资金申报程序，做好 2024 年度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年度非遗项目、基地（传习所）资金重点补助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首批典型县镇村所在地项目、基地、传习所、列入管理系统的非遗工坊（市级以上非遗项目）拟在 7-12 月份开展的非遗传承相关工作项目。

二、市级代表性传承人年龄在 70 周岁以上（1954 年 6 月 30 日前出生）可申报资金开展传承人记录工作，由各区非

遗中心指导保护单位申报和开展记录，市非遗中心负责验收。

三、请各区、各单位严格按照《佛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和本年度补助重点组织开展申报工作，并对材料进行初审，严格把握经费使用方向和开支范围。

四、本年度资金申报在**佛山扶持通**提交申报材料。具体指引如下：

（一）各项目、基地（传习所）请点击链接<https://fsfczj.foshan.gov.cn/#/login>（我是企业/个人用户）完成申报。申报时间**7月3日—7月19日**，逾期系统关闭将无法申报。

（二）传承人补助不需要传承人注册账号进行申报，各区传承人信息已于前期在粤政易核对，将直接拨付至传承人个人账户。（广发卡）

请各区、各单位及时通知项目保护单位、基地传习所注册申报，并于**2024年7月19日**前将项目、基地（传习所）、非遗工作站申报材料打包（以“**区2024非遗资金申报”命名）统一报送市非遗保护中心。申报材料包括汇总表（一式一份）、申报书（一式二份）和全部材料盖章扫描的电子版。

联系人：张雪莲，联系电话：28338072，电子邮箱：fsfy111@163.com，地址：佛山市顺德区华康道佛山市博物馆（市非遗保护中心）。

附件：1. 资金申报汇总表

2. 项目、基地、传习所、非遗工坊补助经费申报

书

3. 传承人记录工作申报书

佛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4年7月3日

(联系人: 黄芳, 联系电话: 0757-28780590)

